說帖

4894.5
0146E

哥倫比亞大學
中文圖書館藏

韓

貴州司奏道光元年分卷上

大人交核貴州省題唐子成等用藥迷竊得財商謀致死事主張鄧高等一案職等查例載用藥迷人已經得財之案將起意為首及下手用藥迷人之犯均照強盜律擬斬立決其餘為從者發回城為奴又強盜殺人不分首從得財俱斬決梟示又強盜重案除殺人仍照定例遵行外其餘盜刦之案將法所難宥者正法情有可原者發遣各等語是用藥迷人得財起意為首及下手用藥者係照強盜法所難宥例正

法其餘為從者亦係仿照強盜情有可原例發遣若
強盜一經殺人即應不分曾否得財照定例斬決梟
示則用藥迷竊從犯如有殺人情事亦應照強盜殺
人一例辦理此案唐子成起意糾邀王潮沅施正瀅
迷竊張節高揚小二銀錢唐子成因與張節高素
識恐其告發復與王潮沅等商允欲將張節高等迷
倒致死嗣唐子成用藥放入麵餅給張節高等食訖
迷倒該犯等剝取衣物先後將張節高等抬棄岩下
磕傷身死該省將唐子成王潮沅施正瀅均依圖財

害命例擬斬立決並殺明唐子成仍照強盜殺人例
梟示等因查圖財害命斬決之例係指並未用藥迷
竊者而言若用藥迷竊殺人例應照強盜殺人辦理
今唐子成起意迷竊下手用藥王潮沅施正潑聽從
迷竊如唐子成僅止得財未經殺人罪止照強盜律
斬決王潮沅等例止發遣茲該三犯商同將事主致
死自應將該犯等照強盜殺人一例問擬斬梟該省
將該三犯照圖財害命例擬以斬決已屬錯誤復擬
明唐子成照強盜殺人例梟示更屬舛理兩歧應即

按例更正唐子成王潮沅施正滏均應改依强盜殺
人斬決梟示例擬斬立決梟示事犯在嘉慶二十五
年八月二十七日
恩詔以前係用藥迷竊殺人均不准免罪行令該省將該
三犯即行正法傳首犯事地方示衆該司已將該犯
等一例改擬斬梟尚屬允協惟稿尾似欠明晰應否
照此擬敘之處仍候
欽定後交司遵辦

笙擇館

海疆

直隸司奉

大人交核順天府請示免死減軍人犯在配脫逃復
有行兇為匪設所犯情罪甚輕應否照原犯死罪即
行正法等因一案職等查此案原例內載原犯實犯
死罪免死減軍人犯在配脫逃復有行兇為匪者除
免死減等發遣人犯逃回行兇為匪例照原犯死罪
即行正法等語迨嘉慶二十四年閏四月內經本部
查此條原例情法未得其平奏請酌改嗣後免死減
軍人犯逃後復有行兇為匪其後犯情節如僅止枷

直隸司　　請示

杖者仍照免死軍犯脫逃本例加等調發到配後科
以後犯枷杖之罪分別折責安置若後犯情節罪應
徒流並徒流以上者即於逃罪加等調發本例上再
加一等改發倘後犯之罪重於改發罪名者各從其
重者論仍分別次數加擬枷號後犯應罪斬絞監候
者加擬立決等因奏准通行遵照在案今該府尹以免
死減等軍犯發在配所脫逃與人鬪毆並竊人財物
核其所犯情罪甚輕應否照原犯死罪即行正法並
在配脫逃行兇為匪在嘉慶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筆墀館

恩詔以前被獲時應否照現奉部議免死發遣盜犯脫逃
一項免其正法仍發原配安置等因咨請部示查免
死軍犯逃後行兇為匪之例前經本部奏准更定新
例應按其後犯罪名分別治罪應令該府尹查照本
部前次通行辦理至逃後行兇為匪在
恩詔以前應否免其正法之處查免死發遣盜犯脫逃被
獲既得免其正法則免死減軍逃後行兇為匪之犯
若核其後犯之罪在軍流以下入與
赦款內准免之條相符者自應一體准其寬免至免死盜

直隸司　請示

犯被獲免其正法一項係仍發原配安置而免死軍
犯究與盜犯不同如後犯之罪准其援免者應即行
釋放以示區別若後犯罪至斬絞監候例應加擬立
決之案自應隨案酌核前後所犯情罪按照
赦款分別辦理相應劄覆該府尹遵照仍俟
鈞定後交司遵辦

芊埠館

韓

山西司奉

大人交核察哈爾都統咨丹巴等行竊滙勝美當舖衣服等物應否按當本加半計算抑照當本科罪咨請部示一案職等查律載竊盜贓九十兩杖一百徒三年一百二十兩以上者絞監候又估贓者皆據當時中等物價估計定罪又例載除正律正例而外凡屬成案未經通行著為定例者一概嚴禁毋得混引致罪有出入各等語此案丹巴等行竊滙勝美當舖衣物前據該都統以所竊原贓核計當本合銀九十三

兩零據晉省辦過成案於當本工加半計算作銀一
百四十兩零將丹巴普照行竊滿貫律定擬咨請部
示經本部以刑律內並無行竊當鋪據當本加半治
罪明文駁令另行妥擬去後今該都統復以據當本
加半計贓係照晉省乾隆五十七年及嘉慶二十四
年章程辦理仍執前議咨請部示 職等查竊盜定擬
罪名總以所竊贓物估計數目為斷如原贓現在應
就原贓估計若原贓變賣無存自應照所竊贓物據
律以中等價值估計至當鋪被竊應否照當本計贓

抑照當本加半科罪律無明文檢查各省歷年辦過行竊當鋪之案均係照失單傳示估計定罪是賊犯行竊總應估贓定罪律文成案雖有依據查此案原咨內稱丹巴等行竊滕美當鋪衣服等物七十餘件一同攜回當錢依分是該犯等所竊原贓未能起獲亦應照事主原報失單按律以中等物價估贓定罪今該都統舍原贓於不問僅執該省辦過成案復行請示而所引成案既非現行常例又非本部通行即或該省從前有照當本加半治罪之案係屬未經

通行成案不得援以為據致與定例不符自應咨行
該都統飭令該廳研訊丹巴等所竊澄勝美當舖賍
物轉當何處均行起出估明價值各按律例分別定
擬以成信讞至丹巴等事犯到官均在嘉慶二十五
年八月二十七日
大赦以前核其情罪均應准援免應俟該都統定擬咨部
再行核辦謹將查出成案開單呈
閱是否如斯恭候
鈞定

謹將查出各省歷年辦過行竊當舖照所失賍物傳

謹將查出各省歷年辦過行竊當鋪照所失贓物傳

并估計定罪成案開列於後

嘉慶二十一年三月浙江省題章二等夥竊何永興

當鋪衣飾等項共五十五號並制錢四十千文計

贓九十三兩零一案

又二十一年九月浙江省題周阿豊行竊楊恒泰典

鋪衣物計贓一百三十九兩零一案

又二十一年十月浙江省題丁友法行竊孫應嶽當

鋪衣物計贓三百十三兩零一案

又二十二年正月河南省題杜憰等行竊荆三合當
鋪衣服計贓一百八十兩零一案
又二十二年十月浙江省題應學渠行竊陶如源典
內衣物紬布計贓二百七十兩零一案
又二十二年九月浙江省題許起龔行竊閔澄泰典
內首飾紬絹等物計贓一千七百六十兩零一案
又二十四年十一月浙江省題沈阿金行竊顧長泰
典內衣服等物計贓三百七兩零一案
又二十四年三月安徽省題徐金妆等行竊朱培源

典鋪衣物計賍一百四十三兩零一菜

又二十五年六月安徽省題許秋祝行竊方松茂當鋪

首飾計賍三百九十五兩零一菜

韓

江西司奉

大人交核江西省咨林逸遠與嚴劉氏通姦敗露致
氏羞愧服毒並本夫嚴雲亮羞忿自盡各身死一案
職等查戴例和姦之案姦婦因姦情敗露羞愧自盡
者姦夫杖一百徒三年又婦女與人通姦本夫並未
縱容殺姦不遂因而羞忿自盡者姦夫擬杖一百徒
三年又人命案件照律不應擬抵罪止軍流徒人犯
除致死二命照律從一科斷外如至三命者於應得
軍流徒本罪上各加一等註云如和姦之案姦婦因

姦情敗露羞愧自盡之類各等語是和姦致死二命律不應擬抵之案應從一科斷例有明文並無加重之條此案林逸遠與嚴劉氏通姦本夫嚴雲亮並不知情嗣因姦情敗露嚴劉氏羞愧服毒自盡嚴雲亮因找尋林逸遠送官未遇氣忿莫釋亦即自縊身死查和姦敗露姦婦羞愧自盡及本夫殺姦不遂羞忿自盡各條內姦夫均罪止擬徒擬律均不應寘抵其致釀二命例內既指明從一科斷自應仍按本條問擬該撫將該犯林逸遠比照因事威逼人致死一家二

命例擬軍條屬錯誤應即按例更正至因姦致死二
命律不應抵之案應從一科斷久經究例遵行在案
所有該司敍請
交館妥議專條通行直省之處似毋庸議謹繕具說帖
陳改擬稿尾一併呈
閱是否如斯叅候
鈞定

江西司

查例載和姦之案姦婦因姦情敗露羞愧自盡者姦

林逸遠

夫杖一百徒三年又婦女與人通姦本夫並未縱容殺姦不遂因而羞忿自盡者姦夫擬杖一百徒三年又人命案件按律不應擬抵罪止軍流徒人犯除致死二命照律從一科斷外如至三命者於應得軍流徒本罪上各加一等註云如和姦之案姦婦因姦情敗露羞愧自盡之類各等語此案林逸遠與嚴劉氏通姦本夫嚴雲亮並不知情嗣因姦情敗露嚴劉氏羞愧服毒自盡嚴雲亮因找尋林逸遠送官未遇氣忿莫釋亦即自縊身死本部查和姦敗露姦婦羞愧

芸暉館

自盡及本夫殺姦不遂羞忿自盡各條內姦夫均罪
止擬徒二罪相等律無加重之文其因姦情敗露致
釀二命例內既指明從一科斷自應仍按本例問擬
今該撫將該犯林逸遠比照因事威逼人致死一家
二命例擬軍係屬錯誤應行更正林逸遠應改依按
律不應抵命罪止軍流徒人犯致死二命從一科斷
和姦之案姦婦因姦情敗露羞愧自盡姦夫杖一百
徒三年例杖一百徒三年事犯在嘉慶二十五年八
月二十七日

江西司　林逸遠

恩詔以前應准援免倘釋免後再行滋事犯法應照所犯之罪加一等治罪所有該撫報明將該犯留養之處毋庸議仍令照例彙題可也

筆[illegible]館

辦

陝西司奏

大人咨核伊犁將軍咨回子莫拉索皮等行竊額普
特營馬匹一案職等查例載偷竊蒙古四項牲畜三
匹至五匹首犯發湖廣等省為奴從犯發山東河南俱交
驛充當苦差又新疆地方犯至軍流如在伊犁一帶
者發往烏什葉爾羌等處又回民在新疆地方犯至
軍流例應調發回疆者發黑龍江等處為奴各等語
又上年九月本部遵
旨酌議停發黑龍江等處遣犯案內將回民在新疆地方

犯至軍流例應調發回疆者發黑龍江為奴一條改
發雲貴兩廣極邊烟瘴充軍奏准通行在案原以回
民應行迴避回疆是以舊例發往黑龍江嗣又以黑
龍江為我
朝根本重地奉
旨停發是以改發雲貴兩廣烟瘴充軍是通行內所載改
發四省烟瘴之條係專指回民在新疆地方犯至軍
流例應調發回疆之犯而言若非犯至軍流例應調
發回疆者仍應照本例究擬此案回民莫拉索皮等

偷竊蒙古地方大馬三匹例應分別首從發湖廣等
省交驛充當苦差例有專條與上年停發黑龍江等
內將回民調發回疆者改發雲貴兩廣通行毫無干
涉今該將軍援引上年通行將該犯等改發雲貴兩
廣極邊烟瘴充軍殊屬錯誤該司改照偷竊蒙古四
項牲畜本例分別首從發湖廣等省交驛充當苦差
並令通行新疆各處畫一辦理洵屬允協似應照辦
惟查此案續據該將軍奏稱該犯等於解配時中途
毆傷押解千總馬成身死經該將軍奏明恭請

陝西司

莫拉索皮

王命先行正法應行添入稿內其遇
赦不准援減字樣即可删除亦該司續行檢出本年三月
內該將軍咨回子庫魯班巴海等行竊額魯特營大
馬三匹改發烟瘴充軍一案該司未經議改誤行照
覆應即更正並恐此外該司照覆者尚不止此一案
自應行令查明報部一體更正庶免此後因誤致誤
之弊茲將稿尾內添出是否仍候
欽定後交司遵辦

芝墀館

查例載偷竊蒙古四項牲畜六匹至九匹者首犯發雲貴兩廣烟瘴地方為從同竊分贓者發湖廣福建江西浙江江南三匹至五匹者首犯發湖廣等省為從發山東河南一二匹者首犯發山東河南俱交驛充當苦差為從鞭一百入新疆地方犯至軍流如在伊犁一帶者發往烏什葉爾羌等處入回民在新疆地方犯至軍流例應調發回疆者俱發黑龍江等處為奴各等語又本年九月本部遵

旨酌

議停發黑龍江等處遣犯案內將回民在新疆地方

陝西司

莫拉索氏

犯至軍流例應調發回疆者發黑龍江為奴一條改
發雲貴兩廣極邊烟瘴充軍奏准通行在案原以回
民應行迴避回疆是以舊例發往黑龍江嗣又以黑
龍江地方近年遣犯人數過多奏
旨停
發是以改發雲貴兩廣烟瘴充軍是通行內所載改
發回省烟瘴之條係專指回民在新疆地方犯至軍
流例應調發回疆之犯而言若非犯至軍流例應調
發回疆者仍應照本例定擬此案回民莫桓索皮等
在蒙古地方偷竊大馬三匹自應依偷竊蒙古四項

望烊館

牲畜分別首從例究擬以該將軍將該犯等照上年
本部調劑黑龍江遣犯通行將該犯等俱改發雲貴
兩廣極邊烟瘴充軍係屬錯誤莫拉索皮自應仍依
偷竊蒙古四項牲畜三匹至五匹例發湖廣福建等
省買瑪里雅斯伊里雅斯均照為從例發山東河南
俱交驛地充當苦差查莫拉索皮買瑪里雅斯伊里
雅斯現據該將軍奏報毆傷押解千總馬成身死於
審明後將該三犯恭請
王命
先行正法應毋庸議再查本年三月間據該將軍咨

陝西司

莫拉索皮

報回子庫魯班巴海等行竊額魯特營大馬三匹一案按例應將為首之庫魯班巴海發湖廣等省為從之木薩雅爾發山東等省俱交驛充當苦差從前該將軍將該犯等援照上年本部通行改發烟瘴充軍亦係錯誤應行文陝甘總督查照本例定地改發仍轉行該將軍及新疆各辦事大臣嗣後如有回民偷竊蒙古四項牲畜之案務須遵照本例計其匹頭多寡分別首從發遣驛站當差毋得仍行誤會改發烟瘴並恐此外尚有如此錯擬之案均即詳查明確照

例更正仍歸部查核以歸畫一並通行新疆各處一
體辦理可也

韓

山東司奏

大人交核山東省題趙六聽從行刦逃走後被追拒
傷隣佑應否照仍情有可原聽候部議一案職等查
例載尋常盜刦未經傷人之夥犯如曾經轉糾黨羽
持火執械塗面入室助勢搜贓架押事主送路到案
誣扳良民並行刦已至二次及濱海沿江行刦過船
搜贓者一經得財俱擬斬立決不得以情有可原聲
請其止在外瞭望接遞財物並未入室過船搜贓並
被人誘脅隨行上盜或行刦止此一次並無兇惡情

狀者仍以情有可原免死發遣新疆給官兵為奴等語是夥盜得以情有可原擬請者原指未經傷人之犯而言其雖未傷人而有轉糾黨羽等重情即不得以情有可原論蓋以夥盜罪有斬決發遣之分應以行劫時有無兇惡情狀為斷若於行劫之時一經傷人是其意在得財已有兇惡情狀即不得以情有可原擬請至已離盜所逃走之後被追拒捕則是意止圖脫自不在盜劫傷人之例此案趙六等聽從蔡六行竊蔡六臨時起意行強趙六等允從在外把風蔡

鈎

六等推門進內竊去牛隻逃走經隣佑追捕趙六行
走落後一時情急用繩鞭拒傷而後該省聲明趙六
拒傷隣佑應否仍照情有可原例無明文聽候部議
等因查趙六聽從行竊在外把風僅止一次該犯於
已經逃走之後因被隣佑追捕情急圖脫拒捕與盜
竊臨時傷人者不同止應加拒捕罪二等該犯罪已
擬遣無可復加應仍按本例發遣新疆給官兵為奴
是否如斯叅候
定後交司辦遵

笙嶧館

韓

山西司奏

大人交核山西省奏王珍等傳習黄天道教等情一案職等查例載傳習白陽白蓮八卦等邪教習念荒誕不經咒語拜師傳徒惑衆者為首擬絞立決為從發新疆給額魯特為奴至紅陽教以各項教會名目並無傳習咒語其雖未傳徒或曽供奉飄高老祖及收藏經卷者俱發邊遠充軍等語又嘉慶二十年本部奏定章程將白陽等教徒犯發回城為奴等因在案詳繹例意聽從習教人犯或應擬遣或應擬軍總

鈞

視其有無傳習咒語及曾否傳徒歛衆為斷此案王
珍羅若升任時花聽從演習黃天道教既經傳習上
香上供各偈及日光咒傳徒歛衆做會歛錢應即照
習念荒誕不經咒語拜師傳徒歛衆例辦理該省將
該犯等照例擬發回疆為奴似可照覆仍俟
究後交司遵辦

安徽司奏

韓大人交核安徽司審辦戶部咨送七品廕生恒瑞盜用伊兄佐領圖記一案職等查例載詐為六部等衙門文書依律問斷若詐為其餘衙門文書誆騙財物者發近邊充軍又刑部奏

特交事件即審明無罪可科應具摺覆奏其他案件文自監生以上武自驍騎校以上犯該斷決者俱詳敘供招不拘件數隨日隨結隨題侯奏

旨之日發落等語又檢查嘉慶二十一年山東司審辦棍

督奏送張汝翔主使潤讓捏寫假契盜用其父佐領圖記誆騙地價錢文一案將張汝翔照詐為其餘衙門文書誆騙財物例發近邊充軍潤讓減等擬徒奏結在案此案恒瑞因得受董二謝錢將董二假契盜用伊父佐領圖記致董二得以誆騙錢文該司將恒瑞擬發近邊充軍核與張汝翔成案情罪相符似可照擬辦理惟叙案引斷尚欠明晰至恒瑞係七品廕生尚未受職並非現任官員可比既由戶部咨送到部自應查照隨結隨題之例辦理即事在

故前應准援免之處亦可於題稿內敘請請
旨毋庸專摺具奏該司所擬奏稿與例未符自應詳敘供
招改擬具題仍候
鈞定後交司遵辦

安徽司

恒瑞

福建司奉
辯大人交核福建省咨逃軍王開浩解配中途逃回經
伊兄呈首一案職等查例載觸犯父母呈送發遣之
犯除恭逢
恩赦仍遵定例查詢辦理外若遇有犯親病故許令親屬
呈報各該旗籍行知配所督撫查核原案祇係一時
偶有觸犯尚無始終屢犯重情並察看本犯果有閧
衷哀痛迫切情狀由各督撫咨報刑部核明奏請釋
放若本係桀驁性成屢次觸忤干犯致被呈送發遣

福建司　王開浩

情節較重之犯仍不准釋回等語入嘉慶二十一年
本部核辦在配聞喪哀痛各犯案內將先曾違犯父
母送官懲處嗣復違犯致被呈送發遣者不准釋回
其偶爾觸犯並無屢犯情節者准其釋回奏准通行
在案是父母呈送發遣犯親已故聞喪哀痛之犯應
否准其釋回總以曾否先經送官懲處為斷此案王
開浩先經伊母王林氏呈送發遣在配逃回經伊兄
王泳興呈首該省擬將該犯仍發原配蔑明恭逢嘉
慶十九年

望嶧館

恩旨查詢犯母先已身故係屬次觸犯情節較重毋庸查
辦等因咨部覆准嗣該犯復於中途脫逃潛回原籍
入經伊兄王泳興呈首該省將該犯仍發原配恭逢
上年八月二十七日
恩諭不准援免等因查該犯恭逢
恩諭犯母已故自屬無可查詢惟該查犯原案祇係一時
觸犯並非違犯送官懲處之後復被呈送發遣者可
比照二十一年奏定章程察看該犯有無聞喪哀
痛迫切情狀分別辦理至該犯前於十九年逃回係

福建司　王開浩

筆墀館

在未經奏定章程以前因該省聲明屢次觸犯是以
未經查辦嗣於二十一年既經奏定章程以曾否送
官懲處為斷則該犯原案內並未先經送官懲處自
應察看該犯有無聞喪哀痛情狀分別辦理王開浩
一犯應令該省查詢該犯從前逃回原籍聞知伊母
身故有無哀痛迫切情狀分別定擬報部再行核覆
仍候
鈞定後咨司遵辦

張

陝西司奏

大人交條陝西省奏嚴文潮殺死屈斗兒一家二命一案職等查律載故殺者斬監候又例載殺一家非死罪二人者斬立決梟示又本夫殺死圖姦未成罪人無論事後登時俱照擅殺罪人律擬絞監候又故殺子孫之婦杖一百流二千里各等語是殺死一家二命問擬斬梟之例係指死者俱係平人而言如二命之中一係罪人向係從重科斷不以一家二命論檢查乾隆六十年直隸省審奏蘇得富殺死與伊妻

古正

通姦之蘇騰兇並調姦伊妻之蘇進才及無辜之蘇
四兇一家三命一案經本部以蘇騰兇等三人雖係
一家該犯將蘇騰兇蘇進才致斃係屬擅殺罪人律
止絞候其將無辜之蘇四兇謀死自應依律以謀殺
平人從重論將蘇得富依謀殺人造意律擬斬監候
因該犯逞忿連斃三命請
法奇因奏准在案此案嚴文湖因屈斗兇調姦伊妻
未成復揚言傳播該犯氣忿將屈斗兇並其子平安
兇女百花兇一併殺死因百花兇係該犯童養子媳

閱　鈞

名分已定罪止擬流將該犯依故殺一家二命定擬
斬決梟示查屈斗兒與平安兒雖係一家惟屈斗兒
係圖姦未成入罪該犯將其殺死依擅殺罪人律上
絞候其故殺無辜之平安兒自應以故殺本律擬以
斬候該省將該犯依殺一家二命例擬以斬梟核與
定例成案均不相符謹另改擬稿尾一併呈
是否如斯伏候
定

嚴文潮

查律載故殺者斬監候又例載殺一家非死罪二人者斬立決梟示又本夫殺死因姦未成罪人無論事後登時俱照擅殺罪人律擬絞監候又故殺子孫之婦杖一百流二千里各等語是殺死一家二命擬以斬梟之例係指死者俱係平人而言如二命之中一係罪人則應以擅殺科斷律止絞候自不得與謀故致斃平人一家二命者一例問擬此案嚴文潮因屢斗兒之女百花兒許給該犯之子嚴黑兒為婚童養過門嗣屢斗兒因姦該犯之妻趙氏未成復揚言傳

播該犯氣忿欲拉送官因被辱罵臨時起意致死用
繩將其拴吊斃命復將屈斗兒之子平安兒及其女
百花兒扎死滅口查百花兒係該犯童養子媳名分
已定該犯將其故殺罪止擬流至屈斗兒與其子平
安兒因屬一家惟屈斗兒係因姦伊妻未成罪人該
犯將其致死罪止絞候與故殺平人者不同不得以
故殺平人一家二命論該犯故殺無辜之平安兒罪
應斬候自應從重依故殺律問擬今該撫將該犯依
殺一家二命例擬以斬梟是擅殺罪人與致死平人

陝西司　嚴文潮

同一科斷絲未允協嚴文潮除擅殺圖姦伊妻罪人

屆斗兇律止絞候輕罪不議外應改依故殺者斬監

候律擬斬監候秋後處決

華埠館

那

河南司奉

大人交核河南省題杜老四與張張氏通姦謀死本夫張園一案職奇查此案杜老四與張二狗之妹張張氏通姦張二狗知情利資縱容本夫張園並不知情嗣張張氏向杜老四道及伊夫張園痴傻不懂人事家久窮苦難度杜老四戀姦情熱起意將張園毒死圖娶張張氏做長久夫妻與張張氏張二狗商允令張二狗找出前買毒蟲餘剩砒礵遞給張張氏囑其乘便下手張張氏乘便將張園毒斃該省將張張

氏依妻因姦同謀殺死親夫律擬以淩遲處死杜老
四依姦夫起意殺死親夫律擬斬立決職等查核情
罪與律例相符應請照覆至案內知情給與毒藥之
犯律例雖無加功治罪明文惟毒藥係必能殺人之
物貽害尤為慘烈一經獲藥即可藉以殺人與尋常
謀殺案內從犯應分別加功不加功者不同既已知
情給與致令毒斃藥已入口即與遞給刀杖以致殺
人者情罪相仿不得以不加功論且查謀殺人以致
下手之犯誤殺旁人例內將下手傷重致死及知情

華埠館

買藥者同擬滿流則真正謀殺案內知情給藥之犯
亦應與那同下手者並以加功論絞復查嘉慶十
七年雲南省題李蔡保起意商同姦婦李氏毒斃親
夫李搖此一案將案內知情買藥之普老十依謀殺
加功律擬絞經本部照擬題覆在案今張二狗聽從
謀殺張圈給與張張氏砒霜致張張氏乘便下手將
張圈毒斃與普老十情罪相同自應依謀殺加功律
擬以繯首該省將該犯依不加功律流擬未免輕縱
應請更正謹另擬稿尾呈

閱是否仍候
鈞定

查律載謀殺人從而加功者絞監候不加功者杖一
百流三千里又例載謀殺人以致下手之犯誤殺旁
人將造意之犯擬斬監候下手傷重致死及知情買
為者杖一百流三千里各等語此案張二狗縱容伊
妹與杜老四通姦當杜老四以欲行謀殺張國之情
向告該犯怕事未允杜老四截言有事伊一人承當

該犯亦即允從杜老四憶及前令該犯買砒礵毒蟲
尚有餘剩即令戎去交給張張氏致張張氏得以乘
机將張囹毒斃該犯固未當場帮助惟砒礵係必能
殺人之物與他物金刃殺人從犯應分別加功不加
功者不同毒藥既已入口即與加功無異且查謀殺
人以致下手之犯誤殺旁人例內既將下手傷重之
犯與知情買藥者同一擬流則真正謀殺案內知情
給藥之犯自應與帮同下手者並以加功絞論今該
撫將該犯依不加功律擬流殊屬輕縱張二狗一犯

應改依謀殺人從而加功者絞監候律擬絞監候秋
後處決事犯在嘉慶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以前該犯先既縱容伊妹與杜老四通姦後復與謀
給藥毒斃妹夫應不准免罪惟該犯同謀加功尚無
挾嫌貪賄別情應照奏定章程酌入秋審緩決辦理

荃畔館

奉天司奉

大人交核黑龍江將軍咨遣奴馮連舟四戳傷同立

雇工海住兒身死應否照良賤相毆辦理一案職等

查律載奴婢毆良人加凡人一等致死者斬監候良

人毆他人奴婢減凡人一等死及故殺者絞監候若

奴婢自相毆者依凡鬥法等語推原律意原以分良

賤而別流品但所稱良人自係專指身家清白者而

言若受雇與人傭工素有主僕名分例不准報捐應

試者即不得以入良論此案馮連舟四戳傷海住兒

身死馮連舟四回係遺奴第海住兒多雇與錦保住
家傭工倘甘心下賤與錦保住素有主僕名分即不
得謂之良人自應依允問定擬如祇係平等稱呼並
無主僕名分者仍應以良賤相區論該將軍咨內未
經分晰殺叙難以懸擬罪名斬絞攸関自應查明海
住兒是否甘心下賤與錦保住有無主僕名分方可
定讞該司行令覆審確明定擬到日再行題覆尚屬
允協應請照辦是否仍俟
鈞定

筆畊館

江西司奉

大人交核江西省路玉的小銃傷柯榮華身死一案職等查例載民人於深山曠野捕獵施放鎗箭打射禽獸不期殺人者比照捕户於深山曠野安置窩弓不立望竿因而傷人致死律杖一百徒三年追埋塟銀一十兩給與死者之家又弓箭傷人律註內載若所傷係親屬依各例律本應重罪而犯時不知者依凡人論各等語又查嘉慶十七年綏遠城將軍咨庫木吉圖用鎗打放禽鳥誤傷扎達克身死一案將庫

木吉圖以照捕户於深山曠野安置窩弓不立望竿
因而傷人致死律擬徒經本部照覆在案此案王的
小携帶竹銃赴山打雀見有野鷄往東首嘞工飛去
隨手點放竹銃時值伊小功毋舅柯榮華在該處蹲
身挖取草藥聞响站起觀看不意銃子中傷唇吻等
處殞命該省援引犯時不知依凡人論將王的小比
照捕户安置窩弓不立望竿因而傷人致死律擬杖
一百徒三年追埋葬銀一十兩寔屬與例相符今該
司於說帖內將該省所引現行例又刪除轉執過失

殺人律註內彈射禽鳥不期而殺人者准鬬殺罪依
律收贖之舊律謂該省所擬滿徒案情律意似未符
合請交館查核并語查向來辦理案件有例即不應引
律所有該司議駁之處應毋庸議王的小一犯仍請
交司照覆並請飭將該省所引例文於稿內添入以
昭賅備是否仍候
鈞定

江西司

王的小

筆墀館

韓

山西司奏

大人交核山西省咨嚴克連違犯教令致母嚴劉氏氣忿觸發瘋病服毒身死於絞候本例上量減擬流一案職等查子於父母倫紀攸關婉容愉色固不能概責諸愚民至若教令有違致父母抱忿輕生則其子之不能順從於平素復不知畏懼於臨時已可概見雖死由自盡斷非其子逆料所及而衡情行法即所以扶植綱常是以自來辦理違犯教令之案並無量從寬減之文非若子孫平時無忤逆實跡偶以别

事犯案其父母自行輕生者即可比照不能養贍例擬以杖流蓋一係絕無違犯一係實有違犯也此案嚴克嚴之母劉氏素有瘋病時發時止每遇生氣即致復發檢查原咨供証確鑿是該犯之不應令伊母劉氏生氣已屬咎無可辭迨該犯囑妻做鞋遲延向妻斥罵既經伊母喝阻該犯亦當即時忍受乃復不理以致伊母生氣詈其違拗即屬教令有違伊母因該犯不理生氣以致觸發瘋病服毒輕生是劉氏之自盡雖由瘋發而其瘋病復發則實由該犯不聽教

令所致核其情節較之並無違犯偶以別事犯案致
父母輕生例得比照擬流者迥不相同自應依例擬
以絞候今該省以該犯因有違犯教令之情而伊母
之捐軀實由瘋發昏迷所致與實在抱忿輕生者有
間將該犯於子違犯教令致母抱忿自盡絞罪上量
減擬流殊未允協且所稱劉氏瘋發昏迷取食葯蟲
餘信之語其情節亦殊難深信劉氏係素有瘋病之
人該犯等自應預為防範查閱該犯供詞內稱伊母
生氣後該犯即行避出場房迨三更時走回聽聞伊

山西司　嚴克連

母嘔吐炕邊有紙包一個認係堂屋檣內所放藥蟲
餘信包哥語今該省既謂劉氏瘋發昏迷何以知捜
取信包既已捜取服食即難言瘋發昏迷而該犯之
違犯伊母致令抱忿輕生厥罪愈不可宥若復曲為
原解於案情例義均未允協似應擬駁謹擬駁稿後
尾呈
閱是否如斯祟候
鈞定

查例載子不孝致母自盡之案如審無觸忤情節但
其行為違犯教令以致抱忿輕生自盡者擬以絞候
奇語此案嚴克連母之嚴劉氏素有瘋病時發時止
每遇生氣即致復發嚴克連因鞋破囑妻張氏另做
迨向討穿張氏答以尚未做嚴就克連嫌遲斥罵經
伊母嚴劉氏喝阻嚴克連不理嚴劉氏生氣詈其違
拗嚴克連即避赴場房詎嚴劉氏因氣觸發瘋病昏
迷無知自取葯蟲餘信服食殞命該撫以該犯嚴克
連因有違犯教令之情而伊母之捐軀寔由瘋發昏

山西司

嚴克連

迷所致與寔在犯忿較生者有間將該犯於子違犯
教令致母抱忿自盡絞罪上量減擬流等因咨部本
部詳核案情嚴克連之母劉氏素有瘋病時發時止
每遇生氣即致復發是該犯即應善為調護不令伊
母劉氏生氣方為子道乃因囑妻做鞋遲延向妻斥
罵經伊母喝阻該犯付之不理以致伊母生氣詈其
違拗寔屬教令有違伊母因該犯不理生氣以致觸
發瘋病服毒輕生是劉氏之自盡雖由瘋發而其瘋
病復發則寔由該犯不聽教令所致較之並無違犯

偶以別事犯案致父母輕生自盡者迥不相同且所
稱劉氏瘋發昏迷取食藥蟲餘信之語其情節尤屬
牽强劉氏係素有瘋病之人該犯等何以並不預為
防範檢閱該犯供詞內稱伊母生氣後即行即避出
場房迨三更時走回聽聞伊母嘔吐慌遑有紙包一
個認係堂屋櫃內所放藥蟲餘信包等語既謂劉氏
瘋發昏迷何又獨知搜取信包既知搜取信包服食
即難言瘋發昏迷而該犯之違犯伊母致令抱忿輕
生厥罪愈不可逭若復曲為原解殊非明刑弼教之

山西司

嚴兆連

義該省並不按例定擬處將該犯量減擬流殊未允
協案関倫紀本部未便率覆應令該撫遴員研訊確
情另行依例妥擬具題到日再議可也

廣東司奉

大人交核廣東省咨李旭修李継儔等與梁復浩李洪才等互毆李継儔梁復浩李洪才各受傷身死一案職等查例載兩家互毆致斃人命除死者多寡不同仍照本律定擬外其兩家各斃一命果各係兇手本宗有服親屬將應擬抵人犯均免死減等發近邊充軍等語此係各斃一命之例議以兩家各斃一命適足相抵是以死者果各係兇手有服親屬其應抵人犯均得免死減軍若死者多寡不同仍應各按本

律定擬以其非各斃一命也又例載兩家互毆致死
一命其律應擬抵之正兇當時被死者無服親屬毆
死將毆死兇手之人杖一百流三千里如被有服親
屬毆死亦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等語此係死者親
屬毆死正兇之例原因正兇毆死人親屬當時被死
者親屬毆死義切同仇故分別有服無服擬以徒流
在正兇本應抵命是以毆死正兇之人法宜從寬然
必毆死正兇之人果係死者親屬方可照此例辦理
若非親屬自應仍按本律擬抵此案梁李兩造互毆

李造之李繼儔毆死梁復浩梁造之李洪才亦毆死李繼儔李造之李旭修復毆死李洪才該省以梁造致斃一命李造致斃梁造二命若將李旭修照兩家互毆致死一命將毆死兇手之犯擬流核與例意稍有未符又未便遽將毆死兇手之人擬絞例內並未指明死者人數不符亦准減流之文罪關出入應咨請部示等因查毆死兇手之案只應論其是否寔係死者親屬及被殺之人是否律應擬抵正兇按例分別辦理不得牽引各斃一命係內死者多寡不同之

廣東司

李旭修

文今李繼儔毆傷梁復浩身死李繼儔本係律應擬
抵正兇梁造之李洪才當時將李繼儔毆死如李洪
才係梁復浩本宗親屬例應分別有服無服問擬流
徒是李洪才既非應抵正兇復被李旭修毆斃李旭
修即按應律擬絞茲李洪才並非梁復浩同姓其致
斃李繼儔律應擬絞即屬應抵正兇李旭修既係李
繼儔無服親屬當時毆傷李洪才身死即應照死者
無服親屬毆死應抵正兇例擬流乃該省牽引各斃
一命係內死者多寡不同之例致疑於李旭修之應

鈞

絞應流係屬誤會例意應令該省將李旭修照例擬
流具題到日再行核覆是否如斯仍候
究後交司遵辦

廣東司

李旭修

福建司奏

那大人交核福建省題林細悌致傷胞兄林阿登身死一案職等查律載親屬相盜若有殺傷者各以殺傷尊長律從重論又弟毆胞兄死者斬又例載毆死本宗朞功尊長罪干斬決之案如係情輕該督撫按律例定擬止於案內叙明不得兩請法司核覆亦照本條擬罪若核其情節實可矜憫者夾簽聲明恭候

欽定各等語此案林細悌因胞兄林阿登乘夜赴山偷伊地瓜適該犯林細悌攜帶木棍前往尋查望見一人

蹲地究猛疑係竊賊從後赶至用棍向毆致傷林阿登腦後滾跌下坡磕擦傷額角等處林阿登叢喊該犯聽聞聲音始知悞毆畏懼回家閂門躲避林阿登赶回斥罵用木棍柱撞門進內向該犯亂毆該犯情急順手摸取柴刀抵格適傷林阿登食氣嗓越七日殞命查林細娣初因疑賊用棍將伊兄毆傷係屬犯時不知並非有心干犯迨伊兄赶回用棍柱撞門進內向該犯亂毆該犯情急順摸柴刀抵格適傷致斃亦非無故逞兇檢查上年二月內廣西省題黃老猫

笙墀館

因被小功堂叔黄宊理持刀赶戳該犯情急順取木
杆向格致傷黄宊理顖門殞命又是年八月江西省
題胡狀因向胞兄胡毛索討欠錢被其掌毆惟將該
犯胡狀正用刀切菜負痛情急舉刀摶抵致傷胡毛
偏右殞命此二案均因情節較輕本部俱經照例夾
簽題結在案茲該犯林細悌因被胞兄持担柱亂毆
用刀抵格一傷適斃核與黄老貓胡狀二案情事相
同自應畫一辦理該司將該犯林細悌依弟毆胞兄
死律擬斬立決援例夾簽應請照辦惟此案情節應

福建司

林細悌

照情輕之例夾簽聲明今夾簽內援引誤傷之例似未允協謹於稿內浮簽更正恭候

欽定

羣玉館

浙江司

查律載妻毆夫死者斬等語此案邢葉氏因為伊夫邢柘仁燙酒邢柘仁嫌冷欲其復燙該氏以久經退熄回覆邢柘仁不依即持酒碗擲傷該氏右額角該氏跑走邢柘仁復取木棍赶毆該氏情急順拏鐵鉋轉身抵格適傷邢柘仁右眼胞連眼睛鼻梁倒地移時殞命查邢葉氏先被伊夫擲傷跑走復因伊夫持棍赶毆情急抵格適斃核其情節尚非有心干犯惟名分攸關仍應按律定擬應如該撫所題邢葉氏合

依妻毆夫死者斬律擬斬立決

嘉慶十四年九月雲南省題楊嚴氏蹬傷伊夫楊起身死一案查楊嚴氏在屋煮飯因幼子失跌啼哭楊起斥其不行照管該氏分辯起楊拾柴毆傷該氏胎膊等處該氏進房哭泣楊起趕進將該氏推按床上踡住咽喉該氏被踡氣閉情急又因懷孕恐致傷胎與夫鬆手用脚嚇蹬致傷楊起臍肚跌地磕傷腮肤適時殞命該省將楊嚴氏依妻毆夫死者斬立決具

題經本部會同法司照議題覆欽奉
諭旨核其情節該氏在屋煮飯並無過失當伊夫斥罵時並
未回詈毆打時亦未回毆迨經伊夫掐住咽喉氣閉情急
人欲護胎以致蹬傷伊夫跌地身死並無違犯不順之處
情尚可憫楊氏從寬改為應斬著監候秋後處決等因欽
此在案
又二十二年十二月雲南省題蔣李氏撞傷伊夫蔣
常青身死一案查蔣李氏因不識字誤將田契紙墊
梱藥末伊夫蔣常青見而村斥該氏分辯蔣常青氣

浙江司　邢葉氏

忿激任該氏髮髻往下揪按俯取柴塊將該氏脇後
髮際亂毆該氏負痛情急圖脫用頭嚇撞致傷蔣常
青胸膛倒地越十三日身死該省以該氏致傷伊夫
斃命核其情節雖非有心干犯惟名分攸關仍應按
律究擬將蔣李氏依妻毆夫死者斬律擬以斬立決
具題本部會同法司照議題覆奉
旨九卿究擬具奏經九卿會議將該氏改為斬監候奉
旨依議在案
又嘉慶二十四年十月四川省題鍾楊氏致傷伊夫

筆墀館

鍾亮山身死一案查鍾楊氏因伊夫鍾亮山酒醉回歸索茶該氏即赴廚房燒茶鍾亮山性急斥詈該氏分辯鍾亮山拾鐵秤錘毆傷該氏額顱等處該氏順拾槌衣木棒抵格適傷鍾亮山左肩甲鍾亮山將木棒格落抓住該氏衣襟連毆並用力一扭該氏往前一撲鍾亮山退後跌地磕傷左臂左腿該氏掙脫跑走鍾亮山赶上用頭向撞該氏情急閃避鍾亮山撲攏勢猛在門枋上撞傷顖門倒地至次日身死該省以該氏致傷伊夫斃命與有心逞兇干犯者不同惟

浙江司

邢葉氏

名分攸關仍應依律問擬將鍾楊氏依妻毆夫死者
斬律擬斬立決具題本部會同法司照議題覆奉
旨九卿定擬具奏經九卿會議將該氏改為斬監候奉
旨依議在案

笙墀館

直隸司

查例載監候待質人犯除強盜案件不准免釋外其
餘人命等案遣軍流罪已過十年徒罪已過五年杖
罪已過三年軍流即行發配杖罪保釋入監候年限
內叅過

恩赦
如在逃未犯拏獲時例得減免者待質之犯准其查
辦者釋各等語是監候待質人犯遣軍流罪已過十
年即行發配之例係專指人命等案而言強盜案件
已有不准寬釋明文而叅過

恩赦則又必須在逃之犯在例應減免之列者方准查辦
如在不准減免之列者即不應查辦省釋又上年八
月二十七日欽奉
恩詔查辦死罪以下人犯經本部酌定條款擬將強盜法
所難宥者不准核免其條款內所擬內河陸路情有
可原盜犯酌加二十板釋放一條原指案犯罪狀已
明者而言今據該督咨稱查有河間縣盜犯曹七因
聽從逸犯林五行劫事主張士德家錢物并非傷張
士德案內訊係在外接贓一次將該犯審依情有可

笙嶧館

原例發遣因首犯未獲照例監候待質於嘉慶八年
題准部覆在案現奉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恩詔情有可原盜犯酌加二十板釋放該犯曹七係應赦
之列監禁已逾十年亦足馴其強暴之氣應即行重
責二十板取具的保釋放並聲明凡有此等監候待
質盜犯監禁已逾十年者即飭屬查明一律重責釋
放等因咨部查監候待質盜犯例內既不得與人命
等案按照監禁年限一律查辦則該犯曹七雖監禁已
逾十年本不得照尋常問擬軍流監禁期滿之犯即

恩詔
行發配且現在
條款內强盗法所難宥者在不准援免之列則將來
拏獲逸盗到案如果供係該犯曹七為首或係入室
搜贓其罪即在不赦現在罪狀未明自未便因其監
禁十年遽准保釋致與例文赦款不符惟查瘋病殺
人之案例須監禁二十年如果病痊始行釋放上年
欽遵
恩詔經本部酌減年限奏准監禁已逾五年查看病痊即
行釋放原以

赦典係法外之仁其本有年限者既可量為寬減其本無年限者自亦可仿照酌定此項情有可原監候待質人犯所犯究係准免之罪止以首犯未獲罪狀未能明確若格於成例既無決配年限又以首犯係不免之罪不得仰邀釋免竟使該犯等躬逢
曠典仍復瘐斃囹圄殊非仰體
皇仁之道且脫逃重犯尚有四十年停緝之例而遇
赦得免之搶盜轉以首犯未獲覊囚沒世亦不足以昭平允然竟照遣軍流罪十年決配之例則該犯等究係

免死盜犯未免入與尋常遣軍流犯無所區別應即
仿照瘋病殺人酌減監禁年限之例將情有可原監
候待質盜犯於遣軍流犯十年決配例限上酌加十
年如監禁已逾二十年者重責二十板即予保釋仍
候緝獲逸犯質訊明確再行釋放如此酌定年限既
可馴其強暴之氣仍使得霑
浩蕩
之恩以昭矜恤而免淹滯至閩粵等省情有可原盜
犯係奏明不准援免者俟監禁二十年後仍行發配
其犯事在

大赦以後監候待質者仍不准寬釋以符定例所有曹七
一犯係嘉慶八年監禁現在未及二十年應令該督
仍將該犯監候待質俟扣滿二十年後再行核
赦保釋相應通行各督撫將軍都統府尹一體查照凡有
此等監候待質盜犯事犯在
大赦以前已滿二十年者即行造具全案清冊速即報部
核辦其未滿二十年之犯俟監禁年滿陸續報部再
行辦理可也

韓

四川司奉

大人交核四川省題劉騰位圖姦子媳賈氏未成越日毆傷賈氏身死一案職等查例載親屬和姦律應死罪者若調姦未成杖一百流三千里入強姦未成毆傷本婦越數日身死者照因姦威逼致死律擬斬監候又律載非理毆子孫之婦至死者杖一百徒三年又斷罪無正條援引他律他例比附加減定擬各等語檢查嘉慶二十年浙江省咨吳華三謀殺子婦汪氏一案吳華三調姦伊媳汪氏未成業已自認糊

塗向氏以服禮寢息嗣汪氏欲與該犯分居並向項
懂氏叔汪樂亭復提前事向伊辱詈該犯懷忿遷怒
汪氏謀殺斃命該省以吳華三先既調姦子媳後復
有心係殺情節兇殘比照姑謀殺子婦之案伊媳僅
止出言頂撞輒萌意謀殺情節兇殘顯著例發伊犁
為奴經本部咨結在案此案據該省疏稱劉騰位於
上年五月初九日向子媳賈氏調姦賈氏不從喊叫
劉騰位跑躲經鄰居賈氏之母賈范氏同姪賈維然
聞聲踵至詢悉情由將劉騰位理亦欲言送官劉騰

位畏惧跑走十五日潛回走進廚房喝令賈氏煮飯賈氏毅言劉騰位係無倫常之人不應多管劉騰位喝詈賈氏頂嘴劉騰位生氣用鋤背毆傷賈氏腦後因賈氏拉住衣服喊叫連復毆其偏右而逸賈氏延至二十二日殞命並毅明劉騰位調姦子媳翁媳恩義已絶應同凡論惟賈氏之被毆雖釁起於前日之拒姦而毆傷致死寔肇端於是日之頂撞且因姦非强姦可比又事隔七日未便照强姦未成毆傷本婦越數日身死之例問擬將劉騰位依鬬毆殺人律擬

絞監候等因具題查調姦子媳復行毆打越日斃命之案全以毆打之時是否因圖姦不遂爲斷分劉騰位調姦子媳賈氏未成如果因圖姦不遂當日將賈氏毆傷越日致死則翁媳恩義已絕應同凡論例無調姦未成殺死本婦作何治罪明文應即比照強姦未成毆傷本婦越數日身死之例擬斬監候茲該犯於跑走數日之後始行潛回因囑令賈氏煮飯賈氏聲言該犯係無倫常之人不應多管該犯喝詈賈氏頂嘴以致該犯生氣拾鋤將其毆傷致斃是賈氏之

笙擇[illegible]

被伊翁毆傷身死寔由出言頂撞所致鮮雖因調姦而起殺則與姦情無涉不得謂恩義已絕概同凡論核與吳華山遷怒謀殺子婦者情節更輕按律止應以毆殺子婦問擬滿徒惟該犯既經調姦子婦未成應即從重擬流即因其始則圖姦繼復以伊媳頂撞輒行毆斃亦不過於流罪上加等擬軍未便即照凡問擬以繯首今該省既稱劉騰位調姦子媳應同凡論復又聲明毆傷致死寔肇端於是日之頂撞將劉騰位依凡人鬬殺律擬絞監候聲敘既屬兩歧引斷

亦未允協且恐該犯於潛回之後復有圖姦不遂將
其毆傷致死情事案情既未確鑿罪名更關出入應
駁令另行審明按例妥擬具題謹另擬稿尾呈
是否如斯仍候
定後交司遵辦

查例載親屬和姦律應死罪者若調姦未成杖一百
流三千里又强姦未成毆傷本婦越數日身死者照
因姦威逼致死律擬斬監候又律載非理毆子孫之

婦至死者杖一百徒三年又斷罪無正條援引他律
他例比附加減定擬各等語此案據該省疏稱劉騰
位於上年五月初九日向子媳賈氏調姦賈氏不從
喊叫劉騰位跑躲經鄰居賈氏之母賈范氏同姪賈
維然聞聲趕至詢悉情由將劉騰位理斥聲言送官
劉騰位畏懼跑走十五日潛回走進廚房囑令賈氏
煮飯賈氏聲言劉騰位係無倫常之人不應多管劉
騰位喝詈賈氏頂嘴劉騰位生氣用鋤背毆傷賈氏
腦後因賈氏拉住衣服喊叫復連毆其偏右而逸賈

氏延至二十二日殞命並救明劉騰位調姦子媳翁
媳恩義已絕應同凡論惟賈氏之被毆雖衅起於前
日之拒姦而毆傷致死實肇端於是日之槿頂且圖
姦非強姦可比又事隔七日未便照強姦未成毆傷
本婦越數日身死一例問擬將劉騰位依鬪毆殺人
律擬絞監候并因查調姦子媳不從復行毆斃之案
全以毆打之時是否因圖姦不遂為斷今劉騰位調
姦子媳賈氏未成如果因圖姦不遂當時將賈氏毆
傷致死則恩義已絕應同凡論例無圖姦未成殺死

本婦作何治罪明文應即比照強姦未成毆傷本婦
致數日身死之例擬斬監候今該犯於跑走數日之
後始行潛回因囑令賈氏煮飯賈氏叡言該犯係無
倫常之人不應多管該犯喝詈賈氏頂嘴以致該犯
生氣拾鋤將其毆傷致斃是賈氏之被伊翁毆傷身
死寔由出言頂撞所致釁雖因調姦而起殺則與姦
情無涉不得謂恩義已絕概同凡論自應仍按毆死
子婦並調姦未成各本律例從其重者定擬即因該
犯始則圖姦繼復以伊媳頂撞輒行毆斃亦不過於

四川司　劉騰位

調姦未成流罪上加等擬軍未便即照允閒擬以繯
首乃該督既稱劉騰位調姦子媳應同凡論復又載
明毆傷致死寔肇端於是日之頂撞將劉騰位依凡人
鬬殺律擬絞監候殺叙既屬兩歧引斷亦未允協且
恐該犯於潛回之後復有圖姦不遂將其毆傷致死
情事案情既未確定罪名生死更関出入臣部礙難
率覆應令該督再行提犯研鞫務得確情分别按例
妥擬具題到日再議

笙塤館

欽給

陝西司

查律載盜各衙門印信者不分首從皆斬監候盜關
防印記者皆杖一百刺字又棄毀各衙門印信者斬
監候當該官吏知而不舉與犯人同罪又例載凡盜
用總督巡撫提學兵備屯田水利等官
關防俱照各官本衙門印信擬罪若盜及棄毀者與
印信同科入旗人犯罪例應刺字者即銷除旗檔照
民人一例辦理入斷罪正無條比律加減定擬各等
語此案巴里坤滿營步兵全恒馬兵札蘭布因栢該

佐領納爾瑚善之名私向舖戶賒取物件迄被該佐
領查出欲行責懲全恒商同札蘭布偷盜該佐領圖
記復因該佐領令該犯等找尋甚急該犯等商同將
圖記毀壞棄圖陷害該都統將全恒札蘭布均比照
盜各衙門印信不分首從皆斬監候律擬斬監候並
聲明偷盜印信與盜關防印記罪名懸絕不同律內
並無偷盜圖記正條因該佐領圖記係奏明部頒是
以將全恒等比照偷盜印信律問擬但罪名出入攸
關未敢草率應請

旨飭部核覆遵行等因查盜印信則罪應擬斬盜圖記則
罪止擬杖且死出入輕重懸殊且細繹盜用關防印
記例文必如總督巡撫提學兵備屯田水利等官
欽給關防始照印信擬罪其非督撫等官自不得與印信
同科今全恒等盜取佐領圖記復行毀棄查佐領圖
記係屬部頒並不在例載
欽給之列自未便比照盜印信並棄毀印信律擬斬以致
無所區別惟該犯等挾忿盜取該管佐領圖記復因
令伊等找尋輒行毀棄蓄意陷害情殊險詐未便比

恩詔

照盜閱防印記律擬杖致滋輕縱律無正條自應衡
情比律加減定擬全恒扎蘭布均應比照盜各衙門
印信不分首從皆斬監候律上量減一等各杖一百
流三千里照例刺字銷除旗檔照民人一例辦理該
犯雖事犯到官在道光元年四月初七日
以前係挾忿盜取佐領圖記復行毀棄情節較重應
不准其援減該都統奏稱步兵舒圖納雖經勸阻並
無同謀影盜情事迨經該佐領查找圖記不見該犯
明知全恒等偷竊圖記畏懼全恒嚇扎前言不行首

星墀館

告亦應照律問擬舒圖訥一犯合依當該官吏知而
不舉與犯人同罪至死減一等律應於全恒等斬罪
上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舒圖納身係旂人應行
折枷發落寔不足蔽辜應請將該犯從重調發伊犁
充當苦差阿克達春等訊不知情應請免議等語查
當該官吏知而不舉與犯人罪同之例係在棄毀印
信門內令舒圖訥僅知全恒等欲盜圖記其後改之
將圖記毀壞該犯並不知情該都統牽引棄毀印信
門內知而不舉之律係屬錯誤查該犯聞知全恒等

欲盜圖記雖勸經阻迨該佐領查戒時該犯畏懼全
恒恐嚇之言不行首告罪有應得舒圖納應革去安
兵於全恒等流罪上量減等杖一百徒三年該犯事
犯到官亦在
以前所得徒罪應准其減為杖一百係旂人鞭責發
落

星埠館

奉天司

謹

奏為遵

旨會議具奏事內閣抄出

盛京將軍松　奏奉天省各城旗民官員遇有地方旗

民事件請仍遵照前定章程辦理等因一摺道光元

年五月十一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妥議具奏欽此查上年十一月

間據

盛
京戶部侍郎兼管奉天府尹宗室明　等咨稱奉天
旗民錯處各城審理案件未能畫一刑部例載奉天
州縣辦理旗民事件無分滿漢俱令自行審理是否
專指旗民交涉者而言抑係單旗事件亦歸州縣審
理若旗人房產地土必須會旗查勘應否於會旗勘
明之後仍歸州縣審理抑或會旗審理至例內所稱
笞杖等罪概行移旗發落其枷號應否移旗抑或由
州縣枷號等因咨部請示經刑部以例文原難賅載
而細繹無分滿漢俱令自行審理之語則單旗單民

星輝館

及旗民交涉與夫會旗查勘各事件俱已賅括其中
行令該府尹飭知所屬無論單旗單民及旗民交涉
與會旗查勘之案俱歸各該州縣自行審理其應枷
號者由該州縣衙門枷號送交旗署看管枷滿之日
仍送該州縣衙門踈枷交旗發落等語咨覆在案茲
據該將軍以各城分設旗員與州縣無分區別各城
旗人必須旗員督率管理若旗員無專司責成旗人
易於玩視難資約束且旗員稽查地面一切參罰處
分與州縣一體查取職名送部若以旗員祇有管理

旂人之責而地方事宜亦為越職寔未妥協至例內
無分滿漢一語係專指州縣無分滿洲漢人其單旂
事件並未指明亦歸州縣與例未符其旂人犯該笞
杖者尚須移送本旂發落枷號重於笞杖州縣既不
得笞杖旂人自更不得擅行枷號再乾隆二十九年
奏准章程單旂單民徒罪下以事件責令各城分別
旂民各案自行辦理州縣遇有應訊之旂人如尋常
人犯仍移旂查提若係緊要事件一面移會旂員一
面州縣徑行緝拏近來各州縣於尋常人犯並未移

半埠館

知旗員每每任意查拏率加刑求應請嗣後單旗事件會同旗員辦理等因具奏前來查旗員管理旗務州縣管理詞訟職有攸分不容紊亂乾隆十五年前任府尹蘇昌以奉天旗民交涉案件會同旗員審理往往意見參差致難完結奏准十二州縣俱以滿員銓選不必會同旗員辦理入三十七年中後所州判六十五擅拘旗婦蘭氏掌嘴跪鎖經府尹叅革奏

上諭地方官審驗鬬毆案情地隣原所應問蘭氏倚恃旗婦目無官長抵撞漫罵責處乃其自取若因治一潑悍之婦

遂將
長六
上諭嗣
補用

州判草職將來有司何以管束旂民且刁風亦不可
十五不必草職欽此又四十一年奉
後奉天各州縣缺出着照各省仍以滿洲漢人通行
等因欽此又四十四年刑部奏准定例奉天所屬十
二州縣辦理旂民事件無分滿漢俱令自行審理笞
杖等罪概行移旂發落仍知照該州縣倫案遇有旂
人應刑訊之處仍照例刑訊等語是奉天州縣辦理
旂民事件不必會同旂員並准其照例刑訊定例遵
行已四十餘年之久從未更張亦無貽悞茲據該將

軍奏稱各城旂員與州縣並無區別例內無分滿漢一語係專指州縣無分滿洲漢人而言專旂事件並未指明亦歸州縣等語查例內既稱辦理旂民事件則無論專旂專民及旂民交涉與會旂查勘之案均應照例歸該管州縣自行審理方不至意見參差碍難究結惟事端百出例內難以逐條指明故以辦理旂民事件一語賅載其中並非專旂事件歸州縣審理即與例未符也該將軍又稱旂員一切叅罰處分與州縣一體查取職名送部若無專司旂人易於玩

視等語查奉天並無專設綠營是以各城設立城守尉等旂員如該將原奏所稱搶刦偷盜姦拐賭博等項俱責令稽查與各省綠營武職無異即係該旂員等專司如果實力奉行旂人豈敢玩視倘有疏虞即與州縣一例開參而審理詞訟則專以責之州縣其有錯誤亦惟州縣是問即如京城巡捕五營與外省綠營遇有失察疏防各案亦與州縣一例開參倘干預詞訟即屬越職斷難因其関係參罰即許令審理詞訟蓋州縣衙門審理詞訟均有例案可循旂務衙

盛

門於刑名事件素非經習是以向例均歸州縣審理
以專責成也該將軍又稱旗人並無枷號之例惟犯
徒以上罪名例應折枷者均咨送
京刑部辦理且枷號重於笞杖州縣既不得笞杖旗
人更不得擅行枷號等語查旗人有犯賭博及軍民
相毆等罪例止滿杖亦應加枷不在送部辦理之列
仍應州縣審結至笞杖為民人而設旗人則例應鞭
責州縣衙門刑具本無皮鞭一項即不得不移旗發
落其枷號一項惟問刑衙門得以置設本非旗員衙

門所應有旂人犯姦賭等罪即不得不由州縣枷號是枷號之應歸州縣猶之鞭責之應歸旂員並無輕重可分不得以州縣枷號旂人即加以專擅之咎今該將軍謂步軍統領順天府五城俱無枷號旂人之案謂州縣不得擅行枷號旂人不知在京旂人有犯該枷號者均歸刑部審辦與奉天各城旂人必犯至徒罪以上始送

京刑部審理者情事不同若不令州縣枷號旂人設遇賭博犯姦等案例應州縣自行審結者殊覺窒礙

難行臣等公同酌議奉天州縣辦理旂民事件無論
單旂單民及旂民交涉事件與會旂查勘之案俱應
仍照定例均令州縣自行審理其枷號人犯仍令州
縣枷號移旂看管滿日送州縣衙門跌枷以符向例
所有該將軍奏請單旂事件應歸旂員辦理之處係
乾隆二十九年章程至四十四年業已酌改著為定
例未便復行援引致與現行條例不符其所奏州縣
不得擅行枷號之處亦屬誤會均應毋庸置議惟該
將軍奏稱近來各州縣於尋常人犯並不移知旂員

率行查拏刑求則殊干例禁嗣後倘有此等情弊應
令該將軍與該府尹一體參究以符定制所有臣等
會議緣由理合恭摺具奏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道光元年六月初七日奉
上諭軍机大臣會同刑部議奏奉天省旅民事件請仍照
舊章悉歸州縣審理一摺所議是國家設官分職各有
專司奉天省所屬州縣自乾隆四十四年經刑部議定
凡遇旅民詞訟事件悉歸州縣審理迄今四十餘年毫

無窒礙原以州縣管理詞訟是其專責若如該將軍所
奏專旗事件即令旗員辦理旗員於刑名例案非所素
習強使聽訟必難保其明允且武職人員任性妄為其
獘不可言至謂旗員一切處分與州縣一體查叅若無
專司旗人易於玩視京城五營與各省綠營武職均與
司坊州縣官一例開叅豈能令武職各員俱熟悉文職衙
門共理詞訟該將軍所奏尤為非理所有奉天州縣旗
民事件著仍照定例悉歸州縣自行審理旗員不得干預
頒惟該州縣於尋常人犯並不移知旗員率行查拏刑

訊照等

殊干例禁着奉天府尹飭知各州縣除要緊重案仍
舊例准其自行查拏外其餘尋常案犯均知會旂員
解如仍前率拏交該將軍指名条處以符定制欽此

筆墀館

山東司

查嘉慶二十一年六月初十日本部議奏浙江民人蔣伯能誣告叛逆未決擬斬監候一案本日奉

旨蔣伯能依議斬監候入於本年秋審情寔辦理嗣後遇有

誣告叛逆人犯原擬斬監候者俱照此辦理餘依議欽此

此案龐德森因挾嫌誣告李昂普叛逆經本部議將該犯依誣告叛逆未決律擬斬監候於本年四月十四日具奏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各在案查蔣伯能之案奏結之日係在

山東司　龐德森

浙省秋審截止以後奉
旨入於是年秋審辦理今龎德恭之案奏結雖亦在該省截
止以後與蔣伯能事同一例惟本年現奉
恩旨停勾與辦理秋審
勾到年分不同自可毋庸歸入本年秋審仍入於次年秋
審情實恭候
勾到可也

韓

湖廣司奉

大人交核湖北省咨李有得挾嫌揑造姦情污衊致

王開科誤信忿激殺死伊妻王李氏咨請部示一案

職等查例載揑造姦贓款蹟寫揭字帖及編造歌謠

挾仇污衊以致被誣之人忿激自盡者照誣告致死

例擬絞監候又非姦所獲姦將姦婦逼供而殺審無

姦情確據者依毆妻至死論如本夫聞姦數日殺死

姦婦姦夫到官供認不諱確有實據者將本夫照已

就拘執而擅殺律擬徒各等語此案李有得因疑鄉

幅興興同村以王李氏有姦向王李氏戲謔被王李氏斥罵嗣氏夫王開科回家述聞其事向李有得查問李有得捏造將幅興興王李氏有姦情形裏將王李氏責打洩忿王開科信以為寔向王李氏查問不認毆戳斃命該省以王李氏之受誣被殺皆由李有得捏姦汚衊所致較之本婦忿激自盡者其情更慘罪坐所由應以李有得論抵至王開科誤聽人言毆妻至死若以捏姦之李有得問擬絞抵又將王開科仍照毆妻至死本律定擬一命斷難兩抵應若於毆

笙墀館

妻至死律上量減擬流咨請部示等因查李有得挾
嫌捏造姦情污衊致被誣之人王李氏偹遭伊夫毆
戳斃命罪坐所由自應以李有得擬抵應如所咨李有
得比照捏造姦贓款蹟挾仇污衊以致被誣之人忿
激自盡例擬絞監候至王開科誤信李有得捏造之
言將妻王李氏毆戳斃命是王李氏之死既應以捏
姦之李有得擬抵固不得復將王開科仍照毆妻致
死律擬絞以致一命兩抵而王李氏究未犯姦又未
便將王開科照聞姦數日殺死姦婦例擬徒致與殺

鈞

死寔在於姦之婦者無所區別例無正條自應衡情
依律量減定擬王開科一犯亦應如所咨照毆妻致
死絞罪上量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以昭平允是
否如斯恭候
定後交司遵辦

筆墀館

韓

浙江司奏

大人交核浙江省題張增受將雇主交伊還賬銀兩
藏匿捏報被搶一案職等檢查嘉慶二十三年陝西
省咨郝幅彥將鋪主交還銀兩攜藏假裝被搶一案
該省以郝幅彥因鋪主李泳盛屢次令其送銀還賬
心萌竊念隨將李泳盛令伊送還復興溫號銀五百
兩起意商同任亮功攜藏裝點被搶情形迹雖近於
詐欺而居心寔無異於竊盜罪關出入咨請部示經
本部以該犯因鋪東屢次令伊送銀遂起意竊取將

交令送往還賬銀五百兩乘間攜藏迹似涉於偷竊
而其實亦由李泳盛誤行信任所致且該犯湜熙被
搶情形希圖掩飾核與穿穴踰垣實犯竊盜者固不
相同即較之店家船戶中途盜賣客貨爲害行旅者
情罪亦輕核其案情實與拐帶無異行令該省將該
犯等照拐帶人財物准竊盜論律定擬咨結在案此
案張增受受雇在胡志忠家傭工胡志忠有洋錢九
百圓叫作兩包令該犯挑送交還王繼豐欠賬該犯
行至中途起意盜取洋錢五百圓寄存楊陸氏酒店

鈞

裡報被搶仍將洋錢四百圓送交王繼豊查收該省將該犯照雇工人盜家長財物照竊盜計贓治罪例擬絞監候具題查該犯所藏銀兩究係胡志忠自行交給並非該犯私行偷竊核與郝愊彥之案情事相同該省照竊盜律定擬係屬錯誤該司駁令改照拐帶人財物律辦理洵屬允協似可照辦仍候定後交司遵辦

查例載雇工盜家長財物照竊盜計贓治罪又律載

浙江司

張增受

竊盜贓一百二十兩以上者絞監候又另帶入財物計
贓准竊盜論免刺又律稱准者罪止杖一百流三千
里各等語誠以潛行隱匿私行攫取謂之竊受托運
送乘便竊去謂之拐其情本有不同其罪亦因之各
異此案張增受受雇在胡志忠家傭工胡志忠有洋
錢九百圓分作兩包令該犯挑送府城交還王繼豐
欠賬該犯行至中途一時見財起意盜取洋錢五百
圓寄存楊陸氏酒店裡報被人打搶仍將洋錢四百
圓送王繼豐查收一面報經該縣遴差飭緝旋據楊

笙舞館

陸氏之子楊紀塘以寄存之物來歷不明赴縣呈首
根訊該犯自認前情查竊盜與拐帶情罪各異如果
該犯蓄意行竊雇主銀兩當雇主未將銀兩交付該
犯之手該犯即起意潛至貯銀處所私行攫取逃走
是該犯圖竊在先自應以實犯竊盜論若初無行竊
之心迨雇主將銀交給後始起意盜取在該犯固屬
取非其有究由伊主之妹於審擇信任非人所致且
該犯以雇工人偶為伊主送銀即行拐帶亦與脚夫
船戶專受寄運行竊商民為害行旅之案不同衡情

究擬自應照拐帶律准竊盜論今該撫訊取供詞載
稱該犯盜取洋錢科以寔犯竊盜滿貫絞候而所叙
竊銀情形則又係中途拐帶竊斷兩不相符罪関生
死出入臣部未便率覆應令該撫另行按律妥擬具
題到日再行核議

韓

陝西司奉

大人交核陝西省題苑貴謀殺張雲羅三二命一案職等查殺一家三命律註云一家謂同居雖奴婢雇工人皆是或不同居果係本宗五服至親亦是又例載殺緦麻小功大功卑幼一家主僕雇工二三人者俱斬決殺期親卑幼一家主僕雇工三人者絞決各等語係觀律註及例文內所稱奴婢雇工者係對家主而言謂如家主一家被殺三人內有奴婢雇工人亦准三人之數若死者俱係雇工是被殺數內既無伊

主即不得以一家論斷此案苑貴因挾張雲羅三証窃之嫌起意將張雲等謀殺斃命該省裁明張雲羅三俱受雇與人傭工並非共財親屬不得謂之一家應從一科斷將苑貴依謀殺人造意律擬斬監候具題核與律義相符似可照覆仍候

鈞

定後交司遵辦

筆峰館